

国际商务运作丛书

国际金融业务

主编 章昌裕 储祥银

执行主编 李新实

副主编 韩琪 付锐

GUOJIJINRONGYEWU
国际金融业务

韩琪 编著



中财 B0029701

国际商务运作丛书之一

国际金融业务

韩 琪 编著

C10204/13

中央财经大学图书馆藏书

总号 428483

书号 F831.2/3

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2 号

书 名 国际金融业务

编 著 韩 琪

责任编辑 白 泓

出 版 者 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
(北京和平街北土城 邮政编码 100029)

印 刷 者 北京市大兴县镇李印刷装订厂

发 行 者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 787×1092 1/32

印 张 6.25
字 数 135 千字

版 次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01—6000

书 号 ISBN 7-81000-601-0/F·210

定 价 8.00 元

(如有印刷、装订差错,可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国际商务运作丛书编委会名单

主 编
执行主编
副主编
编 委

章昌裕 储祥银

李新实

韩 琪 付 锐

(以姓氏笔划为序)

门 明 毛 涌 王震宇

付 锐 向广宏 刘晓惠

余运高 李新实 武 齐

俞子荣 梁 蓓 章昌裕

韩 琪 韩菁菁 储祥银

总 策 划

李新实

前 言

无论是企业还是个人,只要你参与国际商务活动,你就必须熟悉和掌握国际金融的基本业务和技能。本书从国际金融市场的客观实际出发,比较系统地介绍了有关货币使用折算与进出口报价、外汇风险与避险策略、国际资金筹措与使用、融资方式与具体运用、外贸企业的外汇使用与管理、外汇交易与操作等国际金融的基本知识和实务,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操作性。阅读本书,不仅会增强你从事国际金融交易活动的技能和本领,而且会带给你直接的经济效益和意想不到的机遇。

目 录

第一章	外汇与汇率	(1)
一、	外汇	(1)
二、	外汇汇率	(6)
三、	固定汇率.....	(10)
四、	浮动汇率.....	(17)
第二章	外汇业务	(26)
一、	即期外汇业务.....	(26)
二、	远期外汇业务.....	(29)
三、	套汇业务.....	(33)
第三章	外汇风险	(37)
一、	风险种类.....	(37)
二、	避险方法.....	(38)
三、	避险策略.....	(44)
四、	外汇管制.....	(47)
第四章	国际金融市场	(53)
一、	国际金融市场的形成.....	(53)
二、	货币市场.....	(55)
三、	资本市场.....	(60)
四、	黄金市场.....	(66)
五、	外汇市场.....	(69)
六、	国际货币体系.....	(72)
第五章	国际结算	(76)
一、	国际结算的工具.....	(76)

二、国际结算的方式·····	(80)
第六章 国际信贷·····	(105)
一、短期信贷·····	(105)
二、出口信贷·····	(112)
三、政府贷款·····	(120)
四、国际金融组织信贷·····	(124)
第七章 人民币汇率·····	(133)
一、人民币汇率基础·····	(133)
二、中国外汇管理·····	(144)
三、中国银行外汇贷款·····	(164)
第八章 国际金融组织·····	(178)
一、国际货币基金·····	(178)
二、世界银行集团·····	(185)
三、区域性国际金融组织·····	(192)

第一章 外汇与汇率

在国际经济交往中,人们不可避免地都会碰到外汇问题。例如我国出口公司向国外商人出售商品,一般收回的就是外币(外汇);进出口公司向国外商人购买商品,也必须支付外币(外汇)。这种在国际市场上的买卖交易活动,无时无刻不在世界各地随处发生,这就是说,在国际经济交易中存在着大量的债权与债务关系,这种债权与债务的结算都必须使用外汇。国家与国家之间债权债务的清算也须使用外汇。

一、外汇

通常人们往往认为外汇就是外币,其实这是一种不确切的说法。所谓外汇(Foreign Exchange),是指外币以及以外币所表示的用于国际结算的支付凭证与信用凭证。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外汇概念曾作过如下解释:“外汇是货币行政当局(中央银行、货币机构、外汇平准基金组织及财政部)以银行存款、财政部库存、长短期政府证券等形式所保有的在国际收支逆差时可以使用的债权。”具体来讲,外汇包括外国纸币、铸币、外汇票据及有价证券,以及存放于国外银行的存款,甚至包括国内居民在国内外汇银行的外币存款。

我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第一章第二条所指的外汇,包括以下内容:①外国货币(钞票和铸币等);②外币有价证券(包括政府公债、国库券、公司债券、股票、息票等);③外币支

付凭证(包括票据、银行存款凭证、邮政储蓄凭证等);④其他外汇资金。

在国际经济交往中,以现钞来支付结算的情况往往只占很小的比重,大部分都是用汇票或本票来结算。

汇票(Bill of Exchange, Draft):即债权人命令债务人付款给本人或第三人的支付命令书。只要这种支付命令书是以外币表示的,就成为一国的外汇。例如,上海某外贸公司,通过中国银行上海分行收到进口商—纽约远东公司开来的信用证,向纽约远东公司出口一批衬衫,货款总额为 30 万美元。上海某外贸公司在货物装运的同时,在制作发票、装箱单、商检单、报关单等以外,并制作汇票。这张汇票由上海某外贸公司签署,命令美国纽约远东公司将 30 万美元衬衫货款交付本人或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在我国,这张以美元所表示的汇票就是外汇。上海某外贸公司将有关单据连同这张汇票向中国银行上海分行议付,即将这张 30 万美元的汇票,连同其他单据卖给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如议付当天美元对人民币的牌价为 1 美元=5.70 元人民币,银行就以人民币 171 万($30 \text{ 万} \times 5.7 = 171$ 万不考虑银行扣除邮程期间的利息)买下这张 30 万美元的汇票;而上海某外贸公司议付后,也就是将出口衬衫应收的美元外汇卖给了银行,换成了本币。它可以用这些本币继续采购出口商品,加速资金周转。此例表明,以外币所表示的汇票就是外汇,将以美元所表示的汇票卖给银行,就是将美元外汇卖给银行。

本票(Promissory Note)也是常用于国际结算的另一种支付凭证。本票是债务人承诺付款的一种证书。以外币所表示的本票,也是外汇。如上例,上海某外贸公司向美国出口衬衫

的货款,既可以向纽约远东公司开出汇票票据,也可要求美商纽约远东公司开出承诺支付 30 万美元的本票,上海某外贸公司接到该美元本票后,获得美商保证付款的凭证,就立即向美国发运衬衫。上海外贸公司再将其持有的 30 万美元的本票卖给中国银行,按当天 1 美元=5.70 元人民币的牌价,获得人民币 171 万元,用以继续收购出口商品,开展经营活动。可见,在我国以美元所表示的本票,就是外汇。将美元本票卖给银行,就是将美元外汇卖给银行。

在支付凭证中,还有以外币所表示的支票、旅行支票等均可作为外汇。

除去支付凭证外,以外币所表示的信用凭证也是外汇。信用凭证有股票(Stock)和债券(Bond)两种形式。股票是股份公司的股东向公司入股的证书;债券是债务人的负债凭证。股票和债券二者又统称为有价证券(Securities)。凡是以外币所表示的股票与债券,在一国也被视作外汇。例如我国首都钢铁公司 1992 年同香港长江实业集团联合收购了香港东荣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又购买了香港宝佳集团、三泰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股份,首钢手中掌握的这些股票,就是外汇。

外币支付凭证或信用凭证要构成外汇,必须具备三个要素。

1. 它是债权凭证。即这种支付凭证产生的基础是确实存在的一种债权债务关系。如上例,上海外贸公司之所以向美国纽约远东公司开出一张 30 万美元的汇票,是因为上海外贸公司已向纽约远东公司发运了价值 30 万美元的衬衫,而远东公司尚未付款。它们之间确实存在债权债务关系,有债权债务的

基础,所以这张汇票是债权凭证。如果某人随便地向国外某机构开出一张一定金额的外币汇票,这张汇票不存在真实的债权债务关系,当然不是债权的凭证,也就不能算作外汇。

2. 它是自由兑换货币。自由兑换货币有两层意思:一是票面货币为自由兑换货币,该种货币可自由兑换成任何一种其它外币,如现在的美元、英镑、日元等为自由兑换货币。非自由兑换货币所表示的支付凭证与信用凭证,如人民币、俄罗斯卢布等,一般不能视作外汇;自由兑换的第二层意思是支付凭证与信用凭证可以在国外市场兑换成其票面所表示的货币。如以美元所表示的汇票与本票拿到美国贴现市场能兑取美元;以港币所表示的股票与债券拿到香港证券市场能卖得港币。凡是不能自由兑换货币和非市场经济国家货币所标示的支付凭证与信用凭证是不具备这一要素的。

3. 它是一国的外汇资财,能用以偿还国际债务。以外币所标示的支付凭证与信用凭证是一国的外汇资财,可用以偿付外国的债务。如有些国家的美元外汇储备,就是以美国的长短期债券的形式来保存,一旦需要支付美元外汇,可以用其抵付。

随着国际交往的范围和规模越来越大,外汇的作用是越来越重要了。具体说来,外汇究竟有哪些功能呢?

首先,外汇是国际间清偿债权与债务的工具,由于它的存在,使国际间的信用大大增加,资金融通的范围扩大,从而极大地促进了国际贸易的发展。如果没有外汇,国际贸易发展到今天这个规模是不可想像的。

其次,外汇能加速资金在国际间周转的速度,从而促进投资活动与资本移动,并且能及时调节各地区的资金供求,有利

于国际经济交易的发展。

再次,外汇可以使各国的购买力互相转换。外汇乃是用一国货币兑换成他国货币作为支付手段,这就等于是将一国的购买力转换成他国的购买力,从而扩大了世界范围内的商品流通。

另外,外汇与国际收支的关系是非常密切的。国际收支是一国对外国一切经济交易的总纪录,其使用的记帐单位,无论是本国货币还是外国货币,到了最后平衡时,都必须以外汇储备作为最终平衡手段。

当一国国际收支出现持续顺差时,外汇即产生供过于求的现象,本国国际储备中的外汇也相应地有所增加,本国货币对外国货币的比值也随之提高,因而会成为国际市场上的硬通货。相反,一国的国际收支经常处于逆差状态,就必须举借外债以弥补逆差,于是对外汇的需求量有所增加,本国的外汇储备相应地减少,本国货币对外国货币的比值就会下跌,在国际市场上,本国货币就会成为软通货。

国际收支出现持续性顺差时,本国货币对外国货币的比值上涨,在金融市场中就可能出现抢购本国货币的情况。在此情况下,本国货币就会出现抢购的冲击而导致通货膨胀。与此同时,由于本国货币价值上涨,外国货币的价值相应地下降,于是就会直接影响本国商品出口竞争能力。因此,国际收支出现持续性顺差的国家和地区也千方百计防止顺差增长,以保障本国经济的发展。例如进入 90 年代以后,日本仍出现持续的巨额顺差(1992 年竟高达 1170 亿美元),为此日本政府大伤脑筋,提出要转向内需型经济的发展,试图通过减少出口来削减顺差;台湾近年来外汇储备高居世界第一,1992 年 9 月

底高达 895 亿美元,台湾当局提出的“六年国建计划”中,拟采取各种措施,到 1996 提时将其降为 14 亿美元左右。

由此可见,外汇与国际收支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在一定程度上,国际收支的顺差与逆差,都会对外汇涨落产生重大的影响。

二、外汇汇率

对一个开放性的国家来说,在国内市场上出售的,不仅有国产品,还有舶来品;国内生产的产品,不仅要供国内市场所需,还有一部分要供出口。这样,一个国家国际收支中的债权和债务的清偿都要发生本国货币和外国货币的兑换问题。出口商需要将出口所得的外汇兑换成本国货币,以便计算成本和重新备货;进口商则需要用本国货币兑换外国货币对外支付。这时在市场上就出现一个问题,那就是以什么价格来购买外国货币,这就产生了货币兑换率问题,即外汇汇率问题。

外汇汇率(Foreign Exchange Rate)是用一国的货币折换成他国货币的比价,也可以说是以本国货币所表示的外国货币的价格。例如,1993 年 4 月 30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是 100 美元=人民币 569.41 元(买入价)。1993 年 4 月 29 日,纽约外汇市场上,1 美元=0.6355 英镑。这种价格联系着不同国家的货币制度,使人们对各国货币能够直接进行比较。

正如国外的经济学家所言:“一部字典能将外语译成本国语言,而汇率则能将外币表现的商品价格换算成本国货币的价格。”一国出口商向外国人出售商品,所获得的是外国货币,进口商对进口商品所支付的货款为外国货币,国与国之间清

算债权与债务也都使用外汇作为支付手段。为此对外汇产生了广泛的需求,外汇与其他商品具有相同的性质,即大量地经常地进行买卖,买卖则必然产生价格问题,这种买卖所产生的比价就称之为外汇汇率(也称外汇汇价)。

折算两个国家的货币,先要确定用哪个国家的货币作为标准。由于确定的标准不同,出现了外汇汇率的两种标价方法。一种是直接标价法,另一种是间接标价法。

直接标价法(Direct Quotation)。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为基准来计算应付多少本国货币叫做直接标价法,又称应付汇价(Giving Quotation)。如在瑞士苏黎世外汇市场上 1 美元 = 3.66 瑞士法郎;在我国 100 美元 = 569.41 元人民币,等等。这种标价方法使外国货币金额不变,应付本国货币额则随外国货币币值的变化而变化。如果需要比原定更多的本国货币才能兑换原定数额的外币,这说明外国货币价值上升,或本国货币币值下跌,通常可称之为外汇汇率上涨;如果以比原定数额较少的本国货币就能兑换原定数额的外国货币,这就说明本币币值上升,或外国货币币值下跌,通常称之为外汇汇率下跌。外汇汇率的涨落与本国货币标价数额的增减趋势是一致的。目前绝大多数国家都采用直接标价法,我国人民币对外汇率也采用直接标价法。

间接标价法(Indirect Quotation)。是用一定单位的本币为基准来计算应收多少外币。这种方法也称之为应收汇价(Receiving Quotation)。此种方法使本国货币不变,应收外国货币数额随本国货币币值的变化而变化。它实际上是以其他国家货币表示的本国货币的价格。如果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折合的外国货币数额多,说明外国货币币值下跌,或本国货币

币值上涨,这通常称之为外汇汇率下跌;如果一定单位本国货币折合的外国货币数额变小,说明外国货币币值上升,或本国货币币值下跌,这通常称之为外汇汇率上涨。采用间接标价法的国家主要有英国和美国。

货币价值的涨落,用直接标价与间接标价表示,其意义恰好相反。如果本国货币对外价值上升,用直接标价表示,则汇率数字变小;若用间接标价表示,则汇率数字增大。

另外,在国际金融业务中,还有一种美元标价法。即在国际间进行外汇业务交易时,银行之间的报价通常以美元为基准来表示各国货币的价格。例如,从瑞士苏黎世向德国银行询问马克的汇率,法兰克福地区经营外汇的银行的报价不是直接报瑞士法郎对德国马克的汇率,而是报美元对马克的汇率。这就是美元标价法。50年代,发达国家金融市场开始采用美元标价法。目前欧洲各国货币的汇率也都仍然以对美元的比价为基准。一些较大的外汇银行的外汇牌价也都是公布美元对其他主要货币的汇价。

经营外汇业务的银行所公布的汇率一般有两栏,一是买入汇率(Buying Rate);一是卖出汇率(Selling Rate)。在直接标价法下,买入汇率是银行买入外币所付出的本币价格;卖出汇率是银行卖出外币所收取的本币价格。如1993年5月6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

	买入汇率	卖出汇率	买入现钞价
100 美元	569.41	572.27	555.18

这就是说,中国银行从顾客手中买入100美元(汇票),付给顾客569.41元人民币;中国银行卖给顾客100美元(汇

票),则向顾客索取人民币 572.27 元。买入、卖出是从银行立场出发的,银行在买卖外汇时,总要贱买贵卖,买入与卖出汇率之间的差价就是银行所赚取的利润。在我国,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买入与卖出汇率的差价均为 5‰。与我国不同,外国银行所公布的买入与卖出汇率有三大特点:①大银行所确定的买入与卖出汇率差价比较小,一般为 2‰~3‰;小银行所规定的差价比较大,一般超过 2‰~3‰。②发达国家的银行确定的买入与卖出汇率差价小;发展中国家的银行一般差价大。③主要储备货币的买入与卖出差价小;非主要储备货币的差价则相对大。

此外,在外汇牌价表中除列有买入与卖出汇率外,一般还经常公布现钞(Bank Note)价。我国与其他国家一样,所规定的现钞买入价,比银行购买汇票等支付凭证的价格低。如上所述,银行买汇票等支付凭证的价格为 100 美元:569.41 元人民币,但银行买入美元现钞的价格,则 100 美元银行只付给 555.18 元人民币。显然,这个价格低于银行购买汇票的价格。这是因为,银行购入外币汇票以后,通过航邮划帐,可很快地存入外国银行,开始生息,调拨动用;而银行收进现钞,要经过一定时间,积累到一定数额后,才能将其运送并存入外国银行调拨使用。在此之前,买进钞票的银行要承受一定的利息损失;将现钞运送并存入外国银行的过程中,还有运费、保险费等支出,银行要将这些损失及费用开支转嫁给出卖现钞的顾客,所以银行买入现钞所出的价格低于买入各种形式的国际结算凭证的价格。而银行出卖外国现钞时,则根据一般的(即一般支付凭证的)卖出汇率,不再单列。

另外,还有中间汇率(Medial Rate)。中间汇率是买入汇率

与卖出汇率的中间价,也即

$$(\text{买入汇率} + \text{卖出汇率}) \div 2 = \text{中间汇率}$$

银行与银行之间买卖外汇时按中间汇率折算,意味着它们之间买卖外汇不赚取利润;此汇率不施用于一般顾客。外国电台、报纸所公布的汇率常为中间汇率。

三、固定汇率

固定汇率(Fixed Rate)制度是金本位制度时代流传下来的汇率制度。金本位制的特点是用黄金来规定货币所代表的价值,即每种货币都有法定的含金量。由于有关各国的货币同黄金有固定的联系,因而其货币之间也建立起固定的关系。在国际金本位制之下,黄金的价格是稳定的,各国货币的汇率也基本固定。

在国际金本位制下,各国的货币虽然都以黄金作为本位币的货币金属,但各国铸币所含黄金的重量、成色、单位、名称都各不相同。如在英国,国家规定一英镑含成色为 22K(100% 的纯金为 24K)的黄金 123.27477 格令(1 格令等于 0.0648 克)。美国的本位币称为美元,国家规定,1 美元含成色为 900‰ 的黄金 25.8 格令。当两种货币要进行兑换时,或者说两种货币之间出现比价问题时,就要用它们各自所含的纯金数量的多少来进行折算,或者说两种货币的比价取决于两种货币的各自含金量之比。

两种金铸币的含金量之比称为铸币平价。铸币平价是决定两种货币汇率的基础。例如,当时英镑的含金量为 113.0016 格令($123.2744 \times 22/24$),相当于 7.32249 克;美元的含金量为 23.22 格令($25.8 \times 990‰$),相当于 1.50466 克,所以,英镑